

证券代码：870446

证券简称：恒镇泰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江苏恒镇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向关联公司必格供应链管理（丹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格供应链”）销售微生物营养液等相关商品。预计交易金额 17 万元。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金额未达董事会审议标准，上述交易已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必格供应链管理（丹阳）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丹阳市云阳街道丹金路 998 号

注册地址：江苏省丹阳市云阳街道丹金路 998 号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化妆品零售；美发饰品销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鞋帽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

办公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玩具销售；化肥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眼镜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施旭东

控股股东：施旭东

实际控制人：施旭东

关联关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九）项，1.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2.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关联法人。

施旭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施旭东同时为必格供应链实际控制人。因此必格供应链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构成关联交易。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合理，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交易价格为准，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本身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关联公司必格供应链管理（丹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格供应

链”)销售微生物营养液等相关商品。预计交易金额 17 万元。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

###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利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必格供应链管理（丹阳）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江苏恒镇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